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112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校園網路及學習載具管理人員研習 -南區場次實施計畫(延期)

一、依據：

「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2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充實學校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符合教師教學需求，並提供教師備課便利性與提升教學多樣性。
- (二)支援偏遠地區學校師生 1 人 1 臺學習用行動載具(以下簡稱學習載具)，非偏遠地區學校依據班級總數每 6 班配發 1 班學習載具，引導學生運用資訊科技提升學習成效，培養學生自主學習、合作學習、問題解決和創造等能力，並培養其建立健康、合理與合法的資訊科技使用態度和習慣。
- (三)培訓教師應用數位科技進行教學，並精進教師數位教學能力，結合學習載具、教學軟體及數位內容，更有效率的支援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促進教學多樣化。
- (四)藉由大數據分析，為學生提供量身定制個人化的學習途徑外，亦提供教師、學校與家長不同角色學習分析報告，達成因材施教及適性化教學。
- (五)呼應 UNESCO 公布的「2030 年教育仁川宣言」實現包容、公平的優質教育目標，朝向「偏鄉學校數位優先」的原則，並於疫情期間支援經濟弱勢、多子家庭學生有學習載具可以使用，縮減教育落差達公平教育的目標。

三、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資訊網路組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 (三)協辦單位：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總辦公室
(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四、參加人員：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校園網路及學習載具管理人員，每校可派員 1~2 名。
- (二)南區包括雲林縣、嘉義市、嘉義縣、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臺東縣、澎湖縣。
- (三)錄取順序：依線上報名先後次序。若報名人數超過該場可容納人數，各校優先錄取 1 人，再依報名順序錄取第 2 人。
- (四)錄取總額：南區場次 125 人。

五、研習日期：南區場次：原訂 112 年 10 月 5 日(星期四)，
改期至 11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

六、研習地點：南區場次：樂億皇家度假酒店 國際宴會廳 1 樓
(嘉義市西區玉山路 501 號)

七、報名方式：

- (一)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止，請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課程代碼：3978736(實體研習)，本校將於研習後核發研習時數。
- (二)聯絡人：專案助理王小姐、謝小姐
電話：06-7260148 分機 244、246
電子郵件：elearningpmi@goo.pmai.tn.edu.tw
傳真：06-7261713

八、課程表：

南區：11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		
時間	內容/主題	主持人/主講人
10:30-10:50	報到	國立北門農工
10:50-11:00	開幕式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00-12:30	推動校園載具學習經驗分享	國立竹科實中 蔡明原主任
12:30-14:00	午餐	

14:00-15:30	有線與無線網路設備建置經驗分享	南區：國立興大附農 林孟郁主任
15:30-16:00	休息	
16:00-17:20	綜合討論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國立興大附中 國立北門農工
17:20	晚餐/賦歸	

九、經費：

- (一)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經費支應。
- (二)請核予參與人員公(差)假登記，往返差旅費及課務排代由原服務單位之 112 年度「推動中小學數位精進方案」計畫經費依規定覈實支應。

十、接駁及停車資訊：

南區場次

- (1)集合地點：臺灣高鐵嘉義站 1 樓 3 號出口。
- (2)發車時間：112 年 11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00 分
- (3)接駁聯絡人：陳小姐 0972-327667
- (4)自行開車前往者，樂億皇家度假酒店有室外停車場，提供免費停車。

十一、其他：

- (一)參加本次研習之人員，承辦單位將於活動完畢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核予研習時數。
- (二)承辦單位視辦理情形於活動前將發行前通知，請注意電子信件。

十二、本計畫經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112 年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校園網路及學習載具管理人員研習綜合討論
提案單

提案學校	
案 由	
說 明	
建 議	

備註：各校若有提案，請於 112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一）前，將提案表傳至：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專案計畫電子信箱：

elarningpmi@goo.pmai.tn.edu.tw